



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21-098

##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广西南南铝箔有限责任公司5.65% 股权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一）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糖业”或“公司”）在广西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所持有的参股公司广西南南铝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南铝箔公司”）5.65%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竞价，南宁产投新能源汽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产投汽车公司”）为受让方，受让价格为1,107.21万元。南宁糖业近期将按《广西南南铝箔有限责任公司5.65%股权转让项目成交确认书》要求完成与受让方股权转让合同的签署，并将股权转让合同提交至产权交易所。

（二）产投汽车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九条相关规定，由于本次交易为公开招标、公开拍卖导致公司与关联人产投汽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已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相关审议程序并获得同意。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一、交易概述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挂牌转让参股公司广西南南铝箔有限责任公司5.65%股权的议案》，



同意通过公开市场挂牌转让方式，转让持有的广西南南铝箔有限责任公司 5.65% 股权（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发布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转让参股公司广西南南铝箔有限责任公司 5.65% 股权的公告》）。

## 二、交易进展情况

1、本次交易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在产权交易所挂牌公示，2021 年 10 月 8 日，南宁糖业收到产权交易所发来的《广西南南铝箔有限责任公司 5.65% 股权转让项目成交确认书》，确认本次交易的受让方为产投汽车公司。南南铝箔公司其他股东放弃行使优先购买权。

2、公司近期将按《广西南南铝箔有限责任公司 5.65% 股权转让项目成交确认书》要求完成与受让方股权转让合同的签署，并将股权转让合同提交至产权交易所。

##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南宁产投新能源汽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浩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东葛东路 76 号产业投资大厦四楼 402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3MA5P6JU47L

主营业务：对新能源汽车产业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和管理；股权投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产投汽车公司 100% 股权，为产投汽车公司实际控制人。

### 2、产投汽车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 时间	2020 年底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71,105	133,423



净资产	67,103	99,563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44	-40
净利润	-44	-40

###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第二大股东南宁振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振宁资产”）与公司控股股东广西农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产投汽车公司与振宁资产均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南宁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产投汽车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款的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是否失信被执行人：经自查，未发现产投汽车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四、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相关审议程序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九条规定“上市公司或其关联人因参与面向不特定对象的公开招标、公开拍卖（不含邀标等受限方式）等行为导致公司与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的，可以向本所申请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相关审议程序，但仍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履行交易相关审议程序。”由于本次交易为公开招标、公开拍卖导致公司与关联人产投汽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因此公司依据上述条款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了豁免履行关联交易相关审议程序并获得同意。

### 五、本次交易涉及的股权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南宁产投新能源汽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1.股权转让的标的及转让方式

甲方将所持有的广西南南铝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5.65%股权已经在广西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公开挂牌，采用公开竞价交易方式，最终由乙方依法受让。

## 2.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

### 2.1 转让价格

根据公开竞价结果，甲方将本合同项下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壹仟壹佰零柒万贰仟壹佰元（¥11,072,1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

### 2.2 转让价款支付方式

乙方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

## 3.转让标的的交割事项

3.1 乙方将 100%转让价款汇入广西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结算账户，且本合同项下的股权转让获得广西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产权交易鉴证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负责至目标公司的登记机关办理相应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甲方给予必要的协助与配合。

## 4.过渡期安排

4.1 从评估基准日次日至股权交割日（即股权转让完成之日）止为过渡期。

4.2 评估基准日至股权转让合同生效之日，过渡期间损益由受让方按照转让方持有的 5.65%股权比例享有、承担。甲、乙双方也不因目标公司在过渡期间的亏损或者盈利而调整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

4.3 乙方到目标公司的登记机关办理完毕相应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转让标的所对应的目标公司之股东权利由乙方享有，相应的股东义务亦由乙方履行，甲方不再享受相应的股东权利和承担义务。

## 5.税费的承担

本合同项下股权转让过程中所产生的税费及产权交易费用，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广西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挂牌规则的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 6.债务处理方案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目标公司的主体资格未发生变更，仍由其继续承担原有的债权债务。

#### 7.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两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为在登记机关办理股权变更登记，需要另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提交登记机关的，双方应配合签订，但双方仍按本协议的约定实际履行。

####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对公司2021年度利润无重大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

2021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产投汽车公司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0万元（不含本公告所述交易事项金额）。

#### 八、备查文件

- 1、《广西南南铝箔有限责任公司5.65%股权转让项目成交确认书》
- 2、《股权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